

泉州师范学院文件

泉师人〔2021〕20号

泉州师范学院关于林炳青等6位同志 专业技术职务聘任的通知

各学院、机关各部（处、室）、各直属单位：

根据《泉州师范学院专业技术职务聘任制实施方案（试行）》（泉师院人〔2013〕11号）、《泉州师范学院教师职务任职条件（试行）》（泉师院人〔2014〕24号）等文件精神，经所在用人单位考察、职能部门审核，并经学校审批、公示，同意聘任林炳青等6位同志相应专业技术职务，聘任时间自2021年7月8日算起。

一、拟聘任讲师职务（2人）

林炳青（资源与环境科学学院）

张婧雅（教育科学学院）

二、拟聘任图书资料馆员职务（3 人）

沈思颖（图书馆）

李诗琪（图书馆）

马小燕（图书馆）

三、拟聘任图书资料助理馆员职务（1 人）

林国明（图书馆）

泉州师范学院

2021 年 7 月 9 日

抄送：泉州市人社局，泉州市教育局。

泉州师范学院党政办公室

2021 年 7 月 9 日印发
